

证券代码：300218

证券简称：安利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15

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安利股份”）于2011年5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，劲达企业有限公司（REAL TACT ENTERPRISE LIMITED）（以下简称“劲达企业”）、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（S.&F. TRADING CO.,(H.K.)LTD.）（以下简称“香港敏丰”）两名股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股东。前述两名股东为港资股东，且上市时其合计持股比例超过当时公司总股本的25%，因此公司营业执照上登记的企业类型为：股份有限公司（台港澳与境内合资、上市）。

在上市锁定期届满后，港资股东劲达企业和香港敏丰减持所持本公司股份，截至2023年2月28日，劲达企业持有本公司2.94%的股份，香港敏丰持有本公司1.39%的股份，合计持股比例为4.33%，已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%。

考虑到目前公司股份全部为流通股，且港资股东持股比例低，为使公司的登记类型与实际情况相符，公司拟向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将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台港澳与境内合资、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”。具体登记类型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为准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